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周筱薇

電話：02-7736-7804

電子信箱：pholi3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1100606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函報「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獎懲辦法」第12條修正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校111年6月16日東大學字第1111004201號函。

正本：國立臺東大學

副本：電子111/07/13
15:01:12

機關影像檔公文

